

社團法人台灣原住民族學院促進會 函

地址：545002南投縣埔里鎮仁愛路251號
承辦人：社團法人台灣原住民族學院促進會
電話：0492421167
傳真：0492991605
電子信箱：MASTER@ATIPD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原促會埔字第11500000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0000050A00_ATTCH1. pdf、0000050A00_ATTCH2. pdf、0000050A00_ATTCH3. pdf)

主旨：轉知文化部辦理「116年原住民村落文化發展計畫」補助
徵件訊息，請符合資格者踴躍於期限內提出申請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文化部中華民國115年9月11日文源字第1153023823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推動文化發展，文化部辦理旨揭徵件計畫，相關補
助對象、申請資格及受理期間摘述如下：
- 三、受理期間：自即日起至中華民國115年10月30日（星期五）
止。
- 四、補助對象及資格：依法設立登記或立案之民間團體（不包括
政治團體）、大專校院。
- 五、申請方式：採線上申請辦理（請至文化部獎補助資訊網：
<https://grants.moc.gov.tw> 辦理）或紙本。
- 六、檢附文化部原函及相關徵件簡章、作業要點各1份，詳細資
訊請至文化部獎補助資訊網查詢下載；若有相關疑問，請

總收文 115.10.15



1150014643

逕洽本會窗口（聯絡電話0800-202928）。

正本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義守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逢甲大學、東海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元智大學、長庚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

副本：社團法人台灣原住民族學院促進會

